

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指导小组

沪高企认指〔2021〕032号

关于公示 2021 年度上海市第五批异地搬迁 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、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、《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办法》（沪科合〔2016〕22号）的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异地搬迁的有关规定，现将上海市 2021 年度第五批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名单（详见附件）予以公示。

附件：上海市 2021 年度第五批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名单

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指导小组
2021 年 11 月 26 日



附件

上海市 2021 年度第五批异地搬迁高新技术企业名单

原企业名称	现企业名称	原认定机构	证书编号
厦门傅里叶电子有限公司	上海傅里叶半导体有限公司	厦门市认定 机构办公室	GR201935100057

抄送：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市财政局、市税务局、市发改委、市经信委、市知识产权局

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指导小组

2021 年 11 月 26 日印发